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长、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6 日收到监事长林绮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林绮女士因工作变动提请辞去公司监事长、监事职务。

鉴于林绮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公司将尽快完成新任监事的增补工作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，林绮女士须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林绮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公司监事会对林绮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八日